

# 首府:安装金属波纹管和燃气管道自闭阀的费用为何各区不同?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杨 佳)

7月14日,北方新报正北方网刊发消息《中燃公司为呼和浩特93.5万用户安装金属波纹管和燃气自闭阀》。报道中称,以往呼和浩特市发生的燃气事故中,大部分是天然气用户燃气导管漏气导致,为此住建局近年来组织城市燃气企业推进天然气用户的金属波纹软管和燃气自闭阀等技防设施安装工作,提

高燃气用户的用气安全保障能力。

今年,住建局计划从7月开始,全面推进全市金属波纹管和燃气管道自闭阀的安装工作,实现城区范围住宅小区居民用户燃气技防设施安装全覆盖。为了确保安装工作快速推进,针对住宅小区内的居民用户,安装费用由居民用户、城市燃气企业和市区两级政府共同出资。此次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标准为380元/户,居民每户只需要自费30元即可安装。

记者了解到,近日市内各区的安装工作正在有序进行。可是有部分市民向记者反映,他们在新城区的住房内安装这套设备,工作人员未收取任何费用,而在玉泉区的住房内安装,却要交纳30元钱。市民们质疑,既然是市里统一制定的惠民政策,为什么新城区范围内不收费,而玉泉区却收费呢?

7月19日下午,记者在玉泉区某小区的业主群内看到,社区工作人员要求需要安装此套设备的业主们到物业处登记,并且提示要交30元钱。有的业主晒出了新城区某小区不收费的通知,因此质疑社区涉嫌乱收费。还有

的业主晒出了媒体发布的新闻,称收取30元是政府规定,有理有据。这两种说法搞得业主们一头雾水。就此,记者联系了呼和浩特市中燃公司的相关负责人唐艳花。据唐主任介绍,在此次大范围推广安装此套安全设备之前,新城区政府就和中燃公司制订了协议,新城区范围内的住户安装此套设备的费用,由新城区政府来补贴,不需要用户承担。而市内其他各区则没有这项协议,因此,除新城区外,其他各区的用户安装此套设备,仍需要自己交纳30元钱。



## 龙城小区:无资质业委会聘请无备案物业公司 问题重重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高志华)

“我们小区几名业主在没有经过法定程序的情况下私自成立‘业委会’,聘请了没有在相关部门备案的物业公司乱收费;把生活垃圾倾倒在小区周边,住户因为垃圾散发的臭味每天不能开窗……”近日,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的龙城小区多位业主向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反映。

7月15日,记者来到龙城小区,一些业主向记者介绍说,龙城小区2012年开工建设,由于多种原因,直到2020年6月份,小区内600多位业主才领到钥匙。2020年10月份开始,先后有业主装修入住,这时人们发现,小区内的电费、物业费每度电按照0.68元收取,远高于供电部门向普通居民住户每度电收取0.477元的标准;在交了物业费的情况下,每户业主每年还得交纳公摊电费100元。装修垃圾、生活垃圾本应该清运到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现在倾倒在小区后面,造成小区内离得近的几栋楼居民一开窗户就闻到腐臭味。

了解完情况后,记者与几位业主来到龙城小区物业部门倾

倒垃圾的地方,发现物业部门把装修及生活垃圾倒在了龙城小区二期4米多深的坑槽内,虽然垃圾被浮土掩埋,但是近期下雨,受到雨水浸泡的垃圾裸露出来,散发出腐臭味,距离龙城小区最近的居民楼不到60米。“从去年6月份开始,物业公司就开始往这个坑倒垃圾,直到前些日子居民们实在臭得不行,向相关部门反映,物业公司才用浮土把垃圾盖上,但还是能闻到臭味。”随行的业主向记者介绍。

随后,记者来到龙城小区的物业公司内蒙古振宏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经理邓振强介绍说,他是龙城小区业委会聘来的,现在还没有向主管单位备案。之所以向业主每度电收取0.68元的电费,主要是因为物业进驻小区时,小区欠供电局电费及滞纳金2万多元,这部分钱本来应该由开发商出,但是开发商没钱。因为收取电费造成部分业主不满,小区业委会、业主代表、物业公司召开会议,400多户业主同意物业公司按每度电0.68元收取。在邓振强提供的龙城业委会会议纪要中,记者看到:“龙城目前收取电费每度电0.68元,需要业主签字确认。如

未签字确认,将视为你不用龙城临时用电,物业将不予送电。但凡签字的业主,应自觉遵守用电规则,到期缴纳电费并予举报电费贵。”在会议纪要的补充协议中写道:“凡是未签字确认同意的业主,将强制给予断电。停电业主想继续用电,须龙城全体业主召开业主大会,60%以上业主同意后,方可通知物业送电。”对于物业公司往龙城小区后面倾倒垃圾的事,邓振强也承认,但何时能清理,邓振强说近期做不到。

“现在小区居民有600多户,入住的业主不到200户,业委会是怎么成立的呢?这个业委会有权限代表业主聘用物业公司吗?带着这些疑问,我们曾找到相关部门,得到的答复是业委会不具备法定资质,物业公司也没有在相关部门备案,导致相关部门无法对物业监督和管理。”采访时,龙城小区的几位业主向记者介绍。那么龙城小区业委会真的没有资质吗?记者拨打了龙城小区“业委会主任”孟华的电话,据他介绍,小区业委会确实没有合法资质,“业会委”的人主要是由楼盘烂尾这么多年能让小区业主重新入住出了力的人组成的。

## 星赫游泳健身关门跑路,多名会员退费无门!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杨 佳)

7月20日上午,呼和浩特市武女士持星赫游泳健身俱乐部的会员卡前来健身时意外发现,该俱乐部已经更名为愉悦健身,而且位于原星赫游泳健身俱乐部的楼下。

去年5月份,武女士在呼和浩特市昭君路丽景天下小区西门附近的星赫游泳健身俱乐部花3280元办理了一张为期3年的家庭卡。今年1月至7月初,由于工作繁忙,武女士一直未到店健身。武女士告诉记者,更名后的健身面积小了很多,健身环境也大不如前。她此前存放于衣柜中的物品,被店方工作人员打开柜子,随意丢放在一旁。对此,愉悦健身的相关负责人告诉她们,原店主已经将此店盘给他们,完成了移交,但是并未办理原会员的移交。持有原会员卡的会员仍然可以来健身,但是因为星赫游泳健身没有把钱转给愉悦健身,因此他们无法给会员们退费。

由于新店的健身环境达不到会员们的要求,于是会员们不打算在此继续使用会员卡,而是要求退费。随后,武女士等多名会员拨打星赫游泳健身负责人李月峰的电话,但已经无法接通。用微信联系原星赫游泳健身的店长后发现,微信也已经被对方拉黑。20日下午,记者试图与李月峰联系,但显示该号码已经暂停服务。

记者通过原星赫游泳健身的会员群了解到,该群内现有80多名会员,多数涉及会员卡尚未到期、卡内尚有余额无法退费的情况。具体数额仍在进一步统计中。目前,会员们陆续拨打了12315,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此事,相关部门也对此展开了调查。

## 游客游玩时意外受伤 鄂尔多斯乐水湾景点拒绝赔偿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范亚康)

在景点游玩时遭遇意外造成自己和孩子受伤,景点却拒绝赔偿,鄂尔多斯市民袁女士这些日子很郁闷。

7月17日,接受记者采访的袁女士回忆,6月1日,她所在的单位在鄂尔多斯市乐水湾景点进行团建活动,袁女士带着孩子参与了水上皮筏艇项目。下水后,皮筏艇在水中遭遇一阵疾风后失控被拍翻,袁女士和孩子随即落水。几分钟后,两人被救上了岸。

“当天,有多艘皮筏艇翻船,但景点工作人员并没有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我们被救上岸后,景区工作人员也没有过来处理。大概一个小时后,一位姓孙的负责人才和我们接洽。”袁女士告诉记者,孙经理说景区李总会过来处理问题。

“因为害怕孩子在落水过程中有呛水、碰伤和惊吓等问题,我多次和景点交涉,希望李总会尽快过来商讨解决问题的办法。但从15点多出事,我一直等了2个多小时,李总才过来解决问题。”袁女士说。随后,景点工作人员将袁女士和孩子送到鄂尔多斯中心医院住院治疗。袁女士和孩子腿、胳膊多处擦伤,身体其他地方有瘀青出现。经医院治疗,目前基本恢复了正常。

“在乐水湾景点游玩时出现意外,我认为对方应该给我们合理的赔偿。但景点负责人态度极为强硬,拒绝和我们协商。”袁女士气愤地说。

7月19日,记者就此采访了内蒙古青椿山旅游有限责任公司乐水湾景点负责人李鑫(音)。他说,袁女士和孩子在乘坐皮筏艇过程中遭遇9级左右阵风发生翻船。事情发生后,景点马上救助并安排袁女士和孩子住院检查。袁女士现在向景区索要精神损失费,景区不会赔偿。如果袁女士对此有疑义,可以通过司法途径解决。